何妨呐



# 中国足球

原创  何妨呐  [这是一个令人疑惑的星球](javascript:void(0);)

假若梅西出生在中国，他会在小学时就展现惊人的踢球天赋，但在初中时就会因为场地有限、补习班众多、升学压力大等被迫放弃爱好。他的父母也不会放任他将精力放在与学习无关的所谓兴趣上去。等到了高中，他就会在早五晚十的压榨下更无心去想自己喜欢什么。而剥夺了他发展潜能的父母和老师们会说一句，我这都是为你好，只有考上考大学，才能找到好工作，你才能有好的前途。

其实也不能怪父母和老师的劝导，是大环境所致。大环境让整个社会都有一种成为木偶式导向的气氛，就是你应该做什么，而不是你想做什么。很少有父母从小就尊重孩子的兴趣，只拿成绩和服从效度衡量你是不是一个“好孩子”，并且会以我们都是为你好这样的说辞来搪塞孩子的不解。督促你早起的鸟儿有虫吃，而不是会想，早起的虫儿是不是会被鸟吃。还没认清自己，就也要上赶着早起，殊不知沦为了树林“鸟语花香”的牺牲品。

大环境让这种匪夷所思的通病成为了习惯，这就足够可怕了，可怕到我们压根都不关注这些，我们觉得这不影响吃喝拉撒，这没有用，只有功利性的活动才是有用的。就是你要成为一个我们想让你成为的人，而不是你想成为的人。至于你在成长过程中是否快乐，是没有人在意的。当这种导向成为主流，别说足球了，任何除了应试考试以外的项目，我们都不行。

于是想保持并发展主流科目以外的爱好，可谓难上加难。首先足球就成了有一定经济基础才能接触的项目，我小学初中连操场都没有，高中有操场，但只用于早起跑步。到大学，户外运动都成难得的了，就更别说体育项目了。如果说这样的环境中国还能进世界杯，那才是真的奇怪了。同理，抛去艺考要求，钢琴吉他舞蹈书法等这些艺术项目，在社交中凸显自己强项的优越感要比其艺术本身的价值还要大。真正那它们当做爱好兴趣并坚持下来的，很少，纵即是籍籍无名，但他们依然是真正的艺术家。

我喜欢看书，我从小就发现我对文字有一种特殊的痴迷，我读一段话，我脑海中能自动联想到一副画面，这画面比看电影带给我的视觉体验更为直观。但看“课外书”，这当然不是父母和老师所提倡的，他们认为这会耽误学习成绩，这是杂书，在他们眼里，书籍似乎是没有文学科幻悬疑之分的。我记得尤为清楚，高一时我有次看自习课在看张岱（明朝文学家）的《陶庵梦忆》，那教导主任给我没收了，他翻了两页，应该是看到了张岱自为墓志铭中的一句“少为纨袴子弟，极爱繁华，好精舍，好美婢，好娈童，好鲜衣，好美食，好骏马......兼以茶淫橘虐、书蠹诗魔，劳碌半生，皆成梦幻”。就说我看的是黄书，这不能不让人气愤，不过，他要是知道我书桌里还有一本借来的金瓶梅，怕是我还要受处分。

于是我只能私底下看书。在父母长辈们看来，有兴趣爱好当然可以，但兴趣爱好要能和金钱挂钩。只有我如今写文章能赚些钱养活自己后，父母才觉得我之前看的书是有用的。倘若我爱好的不是写作，而是别的，到了如今二十来岁学习不咋地，追逐了十余年的爱好也换不来钱财，那我断要背上不孝和社会混混的骂名了。

写作也好，足球也罢。以此类推，除了应试以外的所有科目，都要和功利性挂钩，倘若挂不上，那就是离经叛道，那就是该被唾骂摒弃的。这样的环境下，若还能出诺贝尔奖能进世界杯，可谓是奇迹。

其实很好解决，倘若足球踢得好就能高考加分的话，我想进世界杯也不是什么难事了。玩笑归玩笑，延续了一千多年的科举制度造就的重文轻武的传统，不是一朝一夕就能解决的。不过究竟是早起的鸟儿有虫吃，还是早起的虫儿被鸟吃，还是需要我思索的。

预览时标签不可点

微信扫一扫  
关注该公众号

[知道了](javascript:;)

微信扫一扫  
使用小程序

[取消](javascript:void(0);) [允许](javascript:void(0);)

[取消](javascript:void(0);) [允许](javascript:void(0);)

×

分析

：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，  。   视频  小程序  赞  ，轻点两下取消赞  在看  ，轻点两下取消在看  分享  留言  收藏